附件1

东莞理工学院第十九次学生代表大会

提 案 表

代表团： 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提案人 | 姓 名 | 联 系 方 式 | | 年级专业 |
| 手 机 | 电子邮箱 |
|  |  |  |  |
| 联署人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提案  类别 | 提案类别：（）  A.教育教学 B.学生管理  C.校园文化 D.公共服务  E.广大学生普遍关心问题 | | | |
| 提案  部门 | 提问部门编号：  （见附件2查找，填写例如：26.团委，且仅能选择一个部门）  若为28，则提问基层团组织全称为： | | | |
| 提案  名称 |  | | | |
| 案由  （可另附纸） |  | | | |
| 可行性建议  （可另附纸） |  | | | |
| 初审  意见 | A、审核通过。作为 （推荐/普通）提案上交提案组。  B、审核不通过，原因：  代表团 团长 （签字） 年 月 日 | | | |
| 审核  意见 | A、立案，提案编号 。  B、不予立案。  提案组组长 （签字） 年 月 日 | | | |
| 交办  意见 |  | | | |
| 备注 |  | | | |

说明：

1．提案按一表一事一案提出，电子版以及打印版均先由团长收集好之后交至提案组负责人。打印版须双面打印上交。

2．初审意见、审核意见以及交办意见等栏则须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，要求字迹清晰。

3、字体为：填写中文字体仿宋GB\_2312 ，字号为：四号（其中正文中的数字字体用Times New Roman，可通过“查找替换”工具替换数字字体）